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

湛卫函〔2019〕306号

关于报送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 支出自评材料的函

市财政局：

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要求，我局高度重视，认真开展自评自查，经全面梳理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顺利完成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现按要求将有关自评材料报送贵局。

此函

附件：1.2018 年度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

2.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数据表

3.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分表

4.《关于成立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我

绩效评价小组的通知》



附件 1

2018 年度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 自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要求，我局迅速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18 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性质及工作职责。根据湛江市市委办、市府办《关于印发〈湛江市卫生健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湛办发〔2019〕16 号），我局是主管卫生健康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1.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规划，制定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

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组织制定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7.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9.指导县(市、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10.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1.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

13.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湛江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

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人员情况。我局编制人数 90 人，2018 年末实际在编干部职工 82 人，离退休人员 73 人，政府雇员 1 人。

二、自评工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迅速组织人员开展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工作，按照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小组，由局主要领导担任组长，全面负责绩效评价工作；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具体负责指导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局财务科、办公室、人事科负责人及相关人员为小组成员，规财科负责财务管理、预算执行等绩效评价工作；办公室负责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内控等制度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人事科负责人员管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按时间要求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保质保量完成自评工作报告。我局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我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目标设置

（一）绩效目标申报情况。我局于 2017 年 10 月编报 2018

年部门预算，按照文件要求，将 13 个年度预算安排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申报金额合计 19306 万元，已按时间节点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随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资料一并上报市财政局。

（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医疗卫生服务承载力不断提升，市域内住院率达到 95%以上，平均县域内住院率达到 80%以上。建设医疗高地，争取一家医院入选广东省建设全国高水平医院“登峰计划”；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14 家基建类县级公立医院升级项目全部按期开工，5 个县（市）急救医疗指挥中心建设进度加快；7 家中心卫生院主体工程基本封顶。完成 500 间公建民营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深化医改工作取得突破，公立医院改革实现全覆盖，药品、耗材加成全面取消，人民群众就医负担进一步减轻，公立医院药占比下降至 30%以下。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提高到 55 元。加快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确保一般人群签约率达到 30%以上，重点人群签约率达到 60%以上。

四、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整体支出完成率。我局 2018 年度实际收入 2996.4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321.02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 3060.43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93%，年度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良好。

（二）财务合规性。我局严格按照执行财经纪律，加强财务支出管理，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

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严格规范会计核算，认真执行《会计法》《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法规制度，严禁违规设置会计账簿，严禁通过往来科目核算收支。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禁使用不合规的原始凭证进行列支，确保财务支出合法合规。

（三）信息公开。

1.自评信息公开。我局已按规定于2019年6月28日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自评数据表、自评报告和自评评分表，公开标题为2018年度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材料。

2.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财政部门有关要求，我局在收到2018年预算批复的20内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预算信息相关情况（我局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预算批复，于2018年2月8日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公开名称：《2018年度湛江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截至2019年6月28日，我局尚未收到市财政局批复的2018年部门决算，待接到市财政局批复文件后我局将严格按照决算批复文件要求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相关的决算信息。

3.绩效目标公开。我局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湛江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五、预算管理情况

（一）财务管理。我局高度重视财务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要求，以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各项规定为抓手，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财政财务管理制度，着力抓好事前预算管理、事中支出审核、事后监督检查，强化制度约束，严查财经问题，规范财经活动，逐步建立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长效机制，促进局机关及市直医疗卫生健康单位自觉规范执行财经纪律规定常态化、制度化。2016年以来，我局每年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局直属16个科级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检查，并出具正式报告书，有效地加强了卫生健康系统的财务管理，进一步规范了财务支出，确保财务活动合法合规。

（二）资产管理。我局严格按制度要求加强资产管理。一是固定资产按照有关规定建帐核算，定期清查盘点资产，确保账实相符；二是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岗位职责权限，岗位间互相监督，互相制约，确保资产安全有效使用；三是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明确资产的调剂、租借、处置程序和审批权限；四是建立资产验收制度，由指定专人对所购物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五是固定资产使用效率高，资产全部处于使用状态。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4	22349445.8	22349445.8	100%		
其中：房屋	19	19269444.8	19269444.8	100%		
二、通用设备	757	8393003.95	8393003.95	100%		
其中：汽车	6	3034534.51	3034534.51	100%		
三、专用设备	24	359795.47	359795.47	100%		
四、家具、用具、装具	1268	1128981.8	1128981.8	100%		
五、图书、档案	5	58250	58250	100%		
六、文物和陈列品				100%		
合计	2071	32289477	32289477	100%		

（三）经费管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2018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1.54 万元,实际支出 36.24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15%,

公车运行维护费超支,主要原因是建设卫生强市以来,我局加大对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工作的现场督导力度,公务用车使用频繁。今后我局将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额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认真贯彻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规定。

2. “公用经费”控制率。2017 年我局“公用经费”预算安

排 234.64 万元，实际支出 174.69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75%，未超过“公用经费”预算额度，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公用经费”支出，厉行节约降低运行成本。

（四）在职人员控制率。2018 年末我局在职人数 82 人，定编 89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3%。能认真按照规定要求，加强编制管理，确保“不超编不超员”。

六、整体绩效

（一）医疗卫生体制机制持续完善。医改考评成绩连续三年位列全省前三。医联体建设加快，县镇一体化改革继续巩固完善，全市 24 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全部参与医联体建设，组建 13 个临床专科联盟，成立广东农垦（湛江）医疗集团。取消公立医院医用耗材加成；公立医院药占比下降到 29.46%。以湛江中心人民医院、市第一中医医院为试点，开展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出台实施优化政务服务制度 15 项，行政许可 100%实现网上全流程办理，医疗机构、医师、护士 100%实行电子化注册管理。大力扶持社会办医，全市社会办医院 52 家，床位 7544 张、占全市总量 21.3%。

（二）医疗服务承载力稳步提升。市域内住院率连续四年超过 95%、达到 96.2%，平均县域内住院率达到 81%，强基项目数量位居全省第一。加快建设高水医院。广东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入选首批广东省建设全国高水平医院“登峰计划”，省财政支持 3 亿元用于高端人才队伍和高水平实验室建设。3 家市级医院新建

改扩建项目进入省 PPP 项目库。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14 家基建类县级公立医院升级项目全部按期开工，5 个县（市）急救医疗指挥中心建设进度加快；7 家中心卫生院主体工程基本封顶。完成 500 间公建民营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抓好医疗服务质量监管，建立胸痛、脑卒中、麻醉、血液净化等 4 个医疗质量控制中心。

（三）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坚持引进与培养培训并重。引进博士 40 多名、硕士 100 多名，多途径为基层公开招聘适用人才 1034 名，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1.91 人；完成全科医生培训 681 人、儿科医生培训 37 人、产科医生转岗培训 108 人。落实订单定向医学生培养 120 人，开展业务培训 100 多期受训 4000 多人次。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每人每月岗位津贴补贴提高至 1000 元；足额发放全市乡镇卫生院每人每年 1.2 万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每人每年 1 万元事业费。

（四）公共卫生工作迈上新台阶。全面取消互助献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规工作常态化，建立健全“一月一交叉检查、一月一通报”制度，人均服务经费达到 55 元，基本公卫考核成绩持续向好，一般人群家庭医生签约率 67.27%，重点人群签约率 38.53%。建成 8 间出生缺陷干预中心；开展精准扶贫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54365 例。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到 93.26%。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有效应对 H7N9、登革热等重大疫情。

（五）宣传工作取得新进展。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全

方位、多角度展示新时期医护人员精气神。成功举办环北部湾(湛江)首届医院院长论坛,迸发现代医院管理发展的思想火花。大力开展援非援藏先进事迹报告会、湛江市首个“中国医师节”、“5.12 国际护士节”等活动,评选出一批代表湛江医疗卫生行业良好风貌的“最美医生”、“最美护士”、“优秀院长”等先进典型。我市被《中国人口报》《人口和计划生育》杂志评为 2018 年新闻宣传工作全国先进单位,6 人被评为全国先进个人;居民健康素养知识竞赛荣获全省三等奖。

七、存在问题

“2018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1.54 万元,实际支出 36.2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与维护费超支 1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建设卫生强市以来,我局加大对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工作的现场督导力度,公务用车使用频繁,导致公车运行维护费超支。

八、今后改进措施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一是编实编细“三公经费”预算,做到“支出有预算”;二是严格按照“三公经费”预算,坚持量入为出,合理开支;三是厉行节约,努力压减不必要的“三公经费”支出,做到“三公经费”只减不增,逐年递减。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

2019 年 6 月 28 日

附件 4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文件

湛卫办〔2019〕126 号

关于成立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整体支出 自我绩效评价小组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的通知》（湛财评〔2019〕22 号）要求，为做好我局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确保按时完成任务。经研究，现成立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小组，具体如下：

组 长：	林华坚	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副 组 长：	林智芳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温观寿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小组成员：	叶亚平	市卫生健康局财务科科长
	王革湘	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主任
	林上潮	市卫生健康局人事科副科长
	陈丽英	市卫生健康局财务科干部
	陈 威	市卫生健康局财务科科员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0日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4日印发

校对：财务科 陈 威

(共印5份)

湛江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24 日印发

校对：财务科 陈 威

（共印 5 份）